

## 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標售奉准報廢財產投標單

標 號	100 財 01-1				
投標人姓名		簽章		出 生 年 月 日	
身分證號碼 【或法人(公司)登記文 件字號】		聯絡 電話			
住 址					
收件代理人 姓 名		住址			
標 的 物	<b>雜項類</b>				
投 標 金 額	新臺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承 諾 事 項	本人願出上開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				
附 件	附保證金新臺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之票據乙紙(發票人：            票號：            )				
投 標 日 期	年    月    日	領 回 投 標 押 標 金 票 據 簽 章			

註：1. 投標承購數量、投標金額及保證金金額請以中文大寫：零、貳、參、肆、伍、陸、柒、捌、玖等字書寫，如有塗改，請認章。

2. 若對報廢品之數量、形式等有疑義者，可至本機關現場詢問。

單價分析表

類別	項目	單位	單價	備註
雜項類	不銹鋼類	公斤		
	鋁製類	公斤		
	廢鐵製品	公斤		
總價	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

投標標價清單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 得標者須以本所訂定底價以上並以實際點交數量及過磅重量計算加減總價。